

考試院第 12 屆第 199 次會議考選部重要業務報告

民國 107 年 8 月 9 日

壹、考選行政

107 年第一次醫學臨床技能測驗（OSCE）辦理情形

一、前言

本部為提升我國醫學教育與醫師考試之施測水準，跨部會推動將臨床技能測驗（Objective Structured Clinical Examination, OSCE）納入醫師分階段考試第二階段考試之應考資格，並自 102 年起正式實施，此為我國醫學教育與醫師考試之創舉，亦為國家考試制度劃時代之里程碑。而醫師國家考試能夠順利實施 OSCE，乃教育部、本部及衛生福利部三個機關，分別基於「教」、「考」、「用」之人才培育程序，分工當責，同心協力提升我國醫師人力品質，並建構更臻縝密完備之醫學教育與醫療環境，對國人生命健康維護提供更大的保障。

由於 OSCE 係對醫學生之問診態度、醫病互動及醫療技術等實作能力之評量，其施測過程必須動員包括具備主治醫師資格之考官、經專業訓練之標準化病人（SP）、各醫學校院與經衛生福利部評鑑合格辦理醫學 OSCE 之教學醫院，為確保測驗之公平性與安定性，由衛生福利部、教育部、本部、台灣醫學教育學會、各醫學校院及辦理醫學 OSCE 之教學醫院，共同組成「醫學臨床技能測驗試務委員會」，作為參與 OSCE 各單位進行意見交換、溝通與政策決議之平台，推動辦理醫學臨床技能測驗。OSCE 相關試務作業係委託台灣醫學教育學會成立常態運作之 OSCE 辦公室辦理，負責試務行政、試題開發、考官培訓、標準化病人培訓、及格標準制定、複查成績及申訴處理等相關業務。OSCE 辦公室之維運經費，由本部統籌編列公務預算支應。

二、107 年第一次 OSCE 辦理情形略述

107 年第一次醫學臨床技能測驗，業於本（107）年 4 月 27 日至 29 日及 5 月 4 日至 6 日分二梯次順利辦理完竣，分別在國立臺

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等 20 間合格考場舉行 6 天。本次參加測驗之考生主要為國內醫學系應屆畢業生或經衛生福利部選配分發且完成臨床實作訓練之國外醫學系畢業生。考生人數共計 1,379 人，其中 2 人缺考，實際到考 1,377 人。

本次測驗 12 站，其中 8 站為標準化病人依據紙本試題演出之情境題、4 站為臨床技能操作題之架構。依 106 年之改進作法，本測驗各考場校外、校內考官人數，均由以往各占一半，調整成為 8 名校外考官、4 名校內考官，成本由各考場負擔，以提升測驗公平性。為利考生充分準備，台灣醫學教育學會 OSCE 辦公室在該學會網站公布 SP 劇情摘要題型範例(63 例)及操作技能題型範例(20 例)。另有關醫學臨床技能測驗及格標準、試題藍圖、考試時程表及醫學生畢業時基本能力之臨床技能評估方式與標準等相關資訊，均於考前 2 週在該學會網站公布以供考生參考。本測驗係採全國統一命題，每天一套考題，並於測驗當日上午開題後，隨即進行標準化病人演出與考官評分之演練及共識。本次測驗總計動員 933 名主治醫師擔任考官，以及 1,189 名標準化病人，356 名護理人員，1,334 名試務人員；同時，所有試務工作人員均需遵守迴避規定並簽署保密協定，以確保其機密性及公正性。

107 年第一次測驗舉行期間，本部邀請鈞院多位委員分別前往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及花蓮慈濟醫院等考場進行訪視，對於透過公部門與醫學專業團體協力推動醫學 OSCE，達到統合醫療專業標準，齊一醫學教育品質，改變醫師問診態度，醫病互動人性化與縮短產學落差等政策目標，均表示高度肯定。多位委員就目前 OSCE 每位考生酌收費用 6,000 元部分提出疑問，按該項費用經台灣醫學教育學會統一收繳，主要支付考官及標準化病人等費用，但各承辦測驗之教學醫院考場投入測驗所需之設備、耗材等費用，目前每位考生之成本約需 8 千至 2 萬元不等，考生所繳 6,000 元實屬不足，不足之缺口均由各醫學校院、實習醫院及辦理醫學臨床技能測驗教學醫院共同分攤。相較之下，美國 OSCE 測驗每次報名費用折合新臺幣約 3 萬 3 千餘元，韓國約 1 萬 5 千元，加拿大約 4 萬 5 千元，均高出我國收費甚多。是以，我國目前收費是否合理，宜由 OSCE

辦公室適時檢討相關意見，本部亦將於未來醫學 OSCE 納入考試項目時通盤研議改進。

三、測驗結果

本次測驗結束後，即由台灣醫學教育學會會同各辦理測驗之教學醫院進行成績登錄與核校，提報醫學臨床技能測驗試務委員會，通過本次測驗之及格人數與及格標準(檢附各次測驗辦理情形如附表)：107 年第一次醫學臨床技能測驗及格標準，以總分達 642.18 分且及格站數達 7 站以上(含 7 站)為及格，及格人數為 1,357 人，不及格人數為 20 人，及格率 98.55%，與 105 年第一次及格率 99.41%、106 年第一次及格率 99.01% 相較，本次測驗及格率呈現逐年降低之趨勢。另為保障考生權益，本測驗提供未及格者之申訴管道。本次測驗考生不服應試考場成績複查結果，向醫學臨床技能測驗申訴小組提出申訴案共計 8 件，經評議結果，申訴均予駁回。

107 年第二次醫學臨床技能測驗定於本年 10 月 27 日(星期六)至 28 日(星期日)舉行，預計以設置臺北市立萬芳醫院臨床技能中心等 5 間考場為原則，並視實際報考人數酌予調整。

四、結語

實施醫學 OSCE 符合美加各國之醫學趨勢，對於測驗方式多元化、提升醫師執業水準與國民健康安全均有助益。我國 OSCE 現已趨於常態運作，此為醫師考試制度改革之重要成果，未來將檢討 OSCE 運作模式，朝向醫師考試應考資格納入考試項目之方向努力，俾使經由此種國家考試方式認證之醫師，均具備核心專業醫學知識與嫻熟的臨床技能，以病人為主與全人照顧的執業態度，確保行醫的品質與安全，為國民健康把關。

歷次(102年至107年第一次)醫學臨床技能測驗(OSCE)辦理情形表

年別	測驗日期	考場				參與醫學校院	考官人數	標準化病人數	報考人數	到考人數	缺考人數	缺考率%	及格人數	不及格人數	及格率%	及格標準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102年 第1次 (正式 實施)	102年4月26日至28日 及5月3日至5日	1. 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2.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3. 三軍總醫院 4. 臺北榮民總醫院 5. 臺北醫學大學醫學院 6. 署立雙和醫院 7. 輔仁大學醫學院 8.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 9. 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10. 國泰綜合醫院 11. 馬偕紀念醫院淡水院區 12. 耕莘醫院	13.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14.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15. 彰化基督教醫院 16. 臺中榮民總醫院	17. 奇美醫院 18.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 19. 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20.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21. 高雄榮民總醫院 22. 義大醫院	23. 花蓮佛教慈濟綜合醫院	11所	686	492	1260	1258	2	0.16	1245	13	98.97	總分滿663.24分，且7站以上及格
102年 第2次	102年10月12日、13日	1.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 2. 耕莘醫院 3.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4.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5.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6. 義大醫院	7. 花蓮佛教慈濟綜合醫院	11所	108	90	207	204	3	1.45	196	8	96.08	總分滿612.25分，且7站以上及格
103年 第1次	103年4月25日至27日 及5月2日至4日	1. 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2.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3. 三軍總醫院 4. 臺北榮民總醫院 5. 臺北醫學大學醫學院 6. 署立雙和醫院 7. 輔仁大學醫學院 8.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 9. 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10. 國泰綜合醫院 11. 馬偕紀念醫	13.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14.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15. 彰化基督教醫院 16. 臺中榮民總醫院	17. 奇美醫院 18.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 19. 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20.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21. 高雄榮民總醫院	22. 花蓮佛教慈濟綜合醫院	11所	857	635	1290	1288	2	0.16	1269	19	98.52	總分滿654.69分，且7站以上及格

年別	測驗日期	考場				參與醫學校院	考官人數	標準化病人數	報考人數	到考人數	缺考人數	缺考率%	及格人數	不及格人數	及格率%	及格標準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院淡水院區 12. 耕莘醫院														
103年 第2次	103年10月 25、26日	1.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2.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 3. 耕莘醫院	4.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5. 義大醫院	(未設置)	11所	114	89	174	172	2	1.15	161	11	93.60	總分滿 605.53 分，且 7 站以上及格
104年 第1次	104年4月24 日至26日 及5月1日至 3日	1. 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2.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3. 三軍總醫院 4. 臺北榮民總醫院 5. 臺北醫學大學醫學院 6. 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 7. 輔仁大學醫學院 8.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 9. 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10. 國泰綜合醫院 11. 馬偕紀念醫院淡水院區 12. 耕莘醫院	13.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14.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15. 彰化基督教醫院 16. 臺中榮民總醫院	17. 奇美醫院 18.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19. 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20.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21. 高雄榮民總醫院	22. 花蓮佛教慈濟綜合醫院	11所	928	646	1343	1342	1	0.07	1332	10	99.25	總分滿 680.25 分，且 7 站以上及格
104年 第2次	104年10月 24、25日	1.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 2. 耕莘醫院 3.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第二考場	4.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5. 嘉義長庚紀念醫院	6. 義大醫院	7. 花蓮佛教慈濟綜合醫院	11所	126	106	168	167	1	0.60	155	12	92.81	總分滿 673.46 分，且 7 站以上及格
105年 第1次	105年4月24 日至26日 及4月29日至 5月1日	1. 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2.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3. 三軍總醫院 4. 臺北榮民總醫院 5. 臺北醫學大學醫學院 6. 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 7.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	12.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13.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14. 彰化基督教醫院 15. 臺中榮民總醫院	16. 奇美醫院 17.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 18. 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19.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20. 高雄榮民總醫院	21. 花蓮佛教慈濟綜合醫院	12所	927	801	1352	1352	0	0.00	1344	8	99.41	總分滿 635.68 分，且 7 站以上及格

年別	測驗日期	考場				參與醫學校院	考官人數	標準化病人數	報考人數	到考人數	缺考人數	缺考率%	及格人數	不及格人數	及格率%	及格標準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8. 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9. 國泰綜合醫院 10. 馬偕紀念醫院淡水院區 11. 天主教耕莘醫院														
105年 第2次	105年10月 29、30日	1.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 2. 耕莘醫院 3.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4.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5. 嘉義長庚紀念醫院	6. 義大醫院	(未設置)	12所	139	116	183	182	1	0.55	171	11	93.96	總分滿 631.76分，且7站以上及格
106年 第1次	106年4月28日至30日 及5月5日至7日	1. 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2.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3. 三軍總醫院 4. 臺北榮民總醫院 5. 臺北醫學大學 6. 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 7.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 8. 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9. 國泰綜合醫院 10. 馬偕紀念醫院 11. 天主教耕莘醫院	12.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13.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14. 彰化基督教醫院 15. 臺中榮民總醫院	16. 奇美醫院 17.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18. 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19.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20. 高雄榮民總醫院	21. 花蓮佛教慈濟綜合醫院	12所	904	1140	1313	1311	2	0.15	1298	13	99.01	總分滿 665.92分，且7站以上及格
106年 第2次	106年10月 21、22日	1. 天主教耕莘醫院 2. 基隆長庚紀念醫院	3.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4. 彰化基督教醫院 5. 嘉義長庚紀念醫院	6. 義大醫院	(未設置)	12所	117	114	142	141	1	0.7	128	13	90.78	總分滿 656.98分，且7站以上及格
107年 第1次	107年4月27日至29日 及5月4日至6日	1.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2.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3. 三軍總醫院 4. 臺北榮民總醫院 5. 臺北醫學大學 6. 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 7. 臺北市立萬芳	12.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13.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14. 彰化基督教醫院 15. 臺中榮民總醫院	16. 奇美醫院 17.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18. 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19.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20. 高雄榮民總醫院	21. 花蓮佛教慈濟綜合醫院	12所	933	1189	1379	1377	2	0.15	1357	20	98.55	總分滿 642.18分，且7站以上及格

